

顺德区德胜体育中心工程勘察设计

项目基本信息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所属的顺德区德胜体育中心工程已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广东顺德东部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设计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德胜河北岸、顺德港片区。

2.2 项目建设规模：本项目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大良，顺德港以西，德胜东路以南，桂畔水闸桥以东，德胜河以北的范围内，占地面积约 **48.578**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9.19** 万平方米。项目内有广珠西线高速和广珠城际轨道在上方跨过，德胜东路东接五沙大桥和规划建设的顺兴大桥，西接大良城区。德胜体育中心工程主体部份为“两馆一场（体育馆、游泳馆、体育场）”，含人防工程；在此基础上配套运营商业功能空间、停车位（库）以及周边景观空间。为体现项目周边规划的整体性，还需把周边的配套体育公园、滨河景观、配套市政道路和广珠西高速和城轨下方空间等进行系统设计。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256407.58** 万元。其中建安费暂定价为 **216560.92** 万元，包括：（1）建筑工程（含体育场馆、地下室人防工程、二层平台商业工程、室外工程等）建安费暂定价：**187101.92** 万元；（2）园林绿化工程（含体育公园、堤岸景观、广珠西线桥底及城轨底绿化等）建安费暂定价：**16756.85** 万元；（3）城市道路工程（配套市政道路等）建安费暂定价：**12702.15** 万元。具体建设规模及项目划分情况以招标人确定的实施方案为准。

2.3 勘察设计周期：120 日历天；**勘察设计服务周期：**从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为止。其中各阶段时间要求：

勘察工期：①勘察周期：详勘作业（含测量）于设计院提供勘察布孔图后 **25** 日历天内完成并提交勘察成果文件。②根据审查意见，修改重新报审时间为 **5** 日历天。

设计工期：①方案深化：本项目中标公示结束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方案深化。②初步设计：方案报建通过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③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审查批准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基础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审查批准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报建图设计，施工图报建审查批准后 **30** 天内完成施工审查图，通过施工图审查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正式施工图。（设计人按阶段提交了相应的设计文件，招标人、建设单位、审图机构和市财政部门的审查审批时间段不计入设计周期范围内）

2.4 本招标项目共分 1 个标段，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招标控制价：

2.4.1 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

①工程勘察部分：负责本工程项目设计范围内的工程地质勘察，包括初步勘察，详细勘察，波速测试，工程测量，地址灾害调查报告，土壤氡浓度检测及后续服务等。各阶段的勘察和服务深度需满足现行国家、省、市有关规范规定以及有关职能审批部门的要求。

预计勘察工作量：进尺暂定 **39260** 米。

②工程设计范围：

(1) 体育中心工程(建筑工程)设计范围及内容：本项目设计范围是指体育中心工程用地范围，总用地面积约 **19.10** 万平方米。在甲方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的基础上，完成以下建设内容从建筑前期功能研究到竣工交付使用各阶段的设计工作，保证设计完整、齐全、符合功能和运行要求，内容包括：方案深化、初步设计及概算、各阶段报建图设计、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竣工图的编制、施工配合、竣工验收等服务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基于经审定批准的体育中心建筑概念方案，完成本项目工作范围中确定的全专业（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给排水、临时用水、临时用电、消防、暖通空调、电气、弱电智能化、人防、泛光照明等）以及幕墙工程、屋面工程的方案深化、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保证设计完整、齐全、符合功能和运行要求。负责完成无障碍设计、建筑声学设计、体育工艺设计等满足体育中心运行所必须的专项设计。
- 2) 室内外装修设计、景观及绿化设计、标识导视、建筑泛光工程、室外景观泛光工程、室外广场道路、体育设施、综合管网等设计工作内容。
- 3) 负责体育中心工程招标范围内的初步设计概算及施工图预算等造价文件的编制工作及配合报审工作，概算应当合理可行。
- 4) 负责本工程的报建配合工作：包括各专项审批、设计方案审查等的所有规划、技术、专项等各类报建配合服务、协调工作及审核服务工作；
- 5) 负责完成风洞试验、地震安全性评估以及超限审查及其他必要的专项设计研究，提供进行风洞试验和地震安全性评估等专项设计研究所需的技术条件。
- 6) 须按相关文件要求开展绿色建筑的设计工作。针对本项工程的建设标准，进行具体的绿色建筑技术措施应用方案的设计与深化。
- 7) 负责编制和汇总工程招标范围内所有工程的竣工图。

(2) 体育中心周边配套工程设计范围及内容：体育中心周边配套工程中的配套体育公园、配套滨河景观及广珠西高速和城轨下空间、配套市政道路等项目，在甲方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的基础上，完成以下建设内容从前期功能研究到竣工交付使用各阶段的设计工作，保证设计完整、齐全、符合功能和运行要求，内容包括：方案深化、初步设计及概算、各阶段报建图设计、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竣工图的编制、施工配合、竣工验收等服务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完成本项目工作范围中确定的全专业（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给排水、临时用水、临时用电、消防、暖通空调、电气、弱电智能化、泛光照明等）完成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内容。
- 2) 包括但不限于室内外装修设计、景观及绿化设计、标识导视、建筑泛光工程、室外景观泛光工程、室外广场道路、体育设施、综合管网等设计工作内容。
- 3) 负责体育中心周边配套工程招标范围内的初步设计概算及施工图预算等造价文件的编制工作及配合报审工作，概算应当合理可行。
- 4) 负责本工程的报建配合工作：包括各专项审批、设计方案审查等的所有规划、技术、专项等各类报建配合服务、协调工作及审核服务工作；
- 5) 负责编制和汇总工程招标范围内所有工程的竣工图。

(3) 如有相关专业设计工作要求达不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另行委托，费用在总勘察设计费用中扣取。

(4) 设计配合服务范围及内容：在本项目的建设过程，乙方应根据甲方需要，提供与设计有关的全方位配合服务，保证工程的顺利实施、按时保质完成。

1) 报审配合：配合招标人办理设计各阶段政府审批手续，完成审批所需相关材料的编制、汇总。负责工程设计总承包工作范围内有关专家评审、咨询时所需文件的编制和专业汇报，并负责相应评审、咨询会议的组织工作。

2) 施工配合：

a) 中标人应在施工现场设立代表处或派驻至少一名具有高级职称或注册一级结构师，并有参与过体育馆同类项目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作为设计代表驻施工现场，做好施工现场服务。并负责协调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设计问题。驻现场周期至本项目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完毕。

b) 中标人须在开工前招标人指定时间内，做好设计交底工作。

c) 中标人须确保项目设计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根据工程实际需要，按时到施工现场参加工程技术协调会议，及时解决有关技术问题；

d) 严格按照现场配合工作机制、确保现场问题解决效率，对不能现场解决的问题，保证 24 小时内提交解决方案或组织相关专业负责人到现场研究解决方案。

3) 招标配合：配合招标人开展工程招标和设备材料采购的相关工作。

4) 验收配合：配合招标人开展工程各阶段的验收、设备材料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工作；

5) 投资控制配合：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做好投资控制及配合服务工作：与设计协调一致，在设计各阶段及时完成设计概算的编制，按时提交相应的成果文件，并协助送审。

发生设计变更时，及时对工程造价所产生的影响以及是否超出原批准概算进行测算分析，在发出设计变更单的同时提交对造价变化的说明。

2.4.2 招标控制价：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 **41559408.00** 元。

2.5 承包方式：☐固定折率包干 ☐固定单价包干 ☐固定总价包干 ☒其他承包方式：工程勘察部分固定单价包干，工程设计部分固定折率包干。

2.6 质量要求：

2.6.1 勘察质量要求：真实、准确，满足建设工程规划、选址、设计、岩土治理和施工的需要，并符合项目批准文件、城乡规划及专业规划、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以及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勘察深度要求。

2.6.2 设计质量要求：本工程的设计过程和成果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和建设部颁布的有关建设工程设计方面的现行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广东省、佛山市及顺德区下发的有关建设工程设计方面的文件和规定，项目批准文件，城乡规划及专业规划，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以及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在设计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发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设计人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设计。

3.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合格全数入围的方式确定合格投标人。

4.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法人资格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4.2 对投标人企业的资质要求

投标人企业应同时具备 **4.2.1** 和 **4.2.2** 的资质要求

4.2.1 投标人须具有承接本项目所需的工程勘察 综合甲 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资质。

4.2.2 投标人须具有承接本项目所需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

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甲级资质。

4.2.3 本项目 接受 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须以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甲级资质且承担本项目设计工作的单位为牵头人，联合体家数不超过 2 家(其中 1 家为勘察单位、1 家为设计单位)。投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由联合体牵头人选派。联合体投标人除应符合投标人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4.2.3.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有法律约束力。

4.2.3.2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在该协议书中必须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委派项目负责人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责任和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书必须加盖所有联合体成员法人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4.2.3.3 联合体资质按联合体协议约定的专业分工确定，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4.2.3.4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进行投标，如有违反，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4.2.3.5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作为联合体各方的代表，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履行和接受本项目勘察设计费用的支付。

4.2.3.6 除非另有规定和说明，本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中的“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方。

4.3 投标人应有良好信誉，且在佛山市（区）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的诚信管理系统中办理登记并获得诚信编号。

4.3.1 佛山市建筑行业诚信档案的有效范围是开标当天考评结论为 C 级或以上的，且未被系统锁定。（投标人需持有“勘察类企业”和“设计类企业”类型的考评结论，若为联合体投标的，勘察单位需持有“勘察类企业”的诚信档案，设计单位需持有“设计类企业”的诚信档案，按照考评结论较低的单位确定考评等级。）

4.3.2 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须提供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登记的网页打印件。

4.4 对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要求

4.4.1 对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须具备注册于投标人本单位的一级建筑师注册证书（如为联合体投标，则为牵头人单位的人员）。

4.4.2 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在 佛山市建筑行业诚信管理平台 登记备案的人员中选取。省外进粤企业，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办理了登记手续。

4.4.3 需提供投标人近 1 年（扣除发布招标公告当月往前顺推 12 个月，即 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0 月）为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以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原件为准。（注：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如因所在地区社保查询的不同规定，只能查询至查询日的上上月，不能提供规定社保区间的社保证明的，投标人如提供了当地政府部门

的社保管理相应文件，其所提供的社保可以按当地的文件要求相应顺推。否则，评委有权不予认定，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4.5 对投标人企业的信誉要求

4.5.1 投标人企业目前没有处于被有权机关吊销营业执照、吊销资质、停业整顿、取消投标资格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进入破产程序等状况。

4.5.2 投标人无论在哪里受到暂停（取消）在当地投标资格的处罚，只要在处罚期内的，都无资格参加投标。

4.5.3 投标人企业在近三年内（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顺推）没有骗取中标或围标串标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或严重违约或因本企业勘察设计责任造成重大质量事故或重大安全事故（若有则以行政主管部门或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认定文件为准）。

4.5.4 根据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启用执行联动机制决定书》和《协助执行通知书》的要求，投标人若为名单上的失信被执行人，将被列入工程交易黑名单，且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4.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5. 报名要求及招标文件、图纸等资料的获取

5.1 招标人委托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接受投标报名。本项目采用网上报名的方式接受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在报名及发布招标文件时间内，通过“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交易平台”网站（网址：<http://jy.fsggzy.cn:3480/TPbidder/LoginFrameAll/Login.html>；可通过本公告网页下方的“网上报名”链接进入）办结网上报名手续。具体操作方法请浏览“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站“工程业务”中办事指南栏目，咨询电话：0757-22836750。

5.2 报名时间：2018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6 日或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日程安排查询”查看。各投标人在项目报名日期期限内，可随时上网报名。

5.3 报名成功后，投标人可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招标文件费用为每套人民币 500 元，在项目开标当天收取。

5.4 招标文件一经在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发布时间即为发出招标文件的时间），各投标人应在报名后及时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等资料（供下载的招标文件有 PDF 和 WORD 版本时，若有不一致，以已备案的 PDF 版本招标文件为准）。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6. 投标保证金

本工程要求投标人提交 10 万元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汇款或转账到招标人指定的账户。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的 1 个日历天（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已到达指定的账户。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开标会现场当面递交。

7.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以下简称“投标截止时间”）：2018 年 12 月 20 日上午 9:30 或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日程安排查询”查看。

7.3 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议室，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民路区行政服务中心西座 1 楼（具体会议室以交易中心大厅电子公告栏显示为

准)。

7.4 投标代表：本次招标要求由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投标，则为牵头人单位）的投标交易员负责递交投标文件。并要求投标交易员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到现场签到并进行身份验证。如果未能按上述要求签到并通过身份验证的，招标人将拒绝接受其投标。

身份验证方式：指纹验证（取得交易员资格时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集的本人指纹）。

投标交易员是指：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投标人主体信息库”中完成信息登记并取得投标企业交易员资格，并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窗口成功采集指纹的人员。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公告栏发布。上述网站如有信息不一致之处，以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的公告信息为准。

9.异议与投诉

9.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公告及招标文件的内容违法违规或不公平、不公正，损害其利益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行政监督部门实名投诉。

9.2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充分重视异议、投诉提出的时限，避免异议权、投诉权因时效原因而灭失。

10.其他

10.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以及招标人的澄清（答疑）、补充、修改等文件一律通过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提交和发布。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报名项目信息，及时登陆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相关文件，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0.2 本次招标办理投标报名手续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人，或投标截止时间止递交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或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人时，招标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10.3 投标人授权代理人须具有交易员资格。交易员是指：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取得投标企业交易员资格，并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投标人主体信息库成功采集指纹的人员。

10.4 本次招标采用的评定标办法是综合评价法。

11.联系方式

招标 人：广东顺德东部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 人：钟先生 **电 话：**0757-29828048

传 真：/

地 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南方智谷

邮 编：528300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联系 人：钟先生、廖先生 **电 话：**0757-86329772

传 真：0757-86329773

地 址：佛山市南海区石龙南路 1 号嘉邦国金中心 1 座 1208 室

邮 编：528000

招标监督部门：佛山市顺德区发展规划和统计局（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电话：0757-22836713、0757-22836334、0757-22836721

2018 年 11 月 19 日